

##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函

地址：1004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21號  
聯絡人：姜佳好  
電話：02-23431100 分機1125  
傳真：02-23415987  
信箱：cw017@ms.cksmh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正教字第11030025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110D001932\_110D2000759-01.jpg、110D001932\_110D2000760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處111年「大孝門廣場藝文表演」電子海報及實施計畫各乙份，敬請協助公告，並鼓勵國內表演藝術相關之學校社團、優秀藝文團體及個人組團踴躍申請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拓展場域藝文新氣息，推動文化觀光，提高民眾藝文參與，本處特提供表演場地，鼓勵國內表演藝術相關之學校社團及優秀藝文團體發揮創意，秀出精湛才藝，共同營造藝文氛圍。

二、旨揭演出活動已開始受理申請，有關申請簡章及申請表請至本處官網下載([https://www.cksmh.gov.tw/information\\_197\\_137848.html](https://www.cksmh.gov.tw/information_197_137848.html))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公立大專校院、私立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處推廣教育組

